



初 級 法 院
TRIBUNAL JUDICIAL DE BASE
刑 事 法 庭
JUÍZO CRIMINAL

告 示

合議庭普通刑事案

編號：CR1-25-0114-PCC

第一刑事法庭

控訴方：檢察院

嫌犯：韋武駒 (WEI WUJU)，男，持編號CC565XXXX的中國往來港澳通行證，出生於1979年6月5日，現下落不明，被控訴觸犯：

- ◆ 兩項《刑法典》第211條第3款結合第1款及第196條a)項所規定及處罰的「巨額詐騙罪」。
- ◆ 一項《刑法典》第211條第4款a)項結合第1款及第196條b)項所規定及處罰的「相當巨額詐騙罪」。
- ◆ 一項《刑法典》第211條第4款a)項結合第1款及第2款、第196條b)項、第21條及第22條所規定及處罰的「相當巨額詐騙罪」。

-----現以告示方式通知上述案件中被控的嫌犯韋武駒，須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八日下午三時十五分到本法院二樓第一刑事法庭報到，以便出席審判聽證。否則，根據澳門《刑事訴訟法典》第316條第2款及第317條，聽證將會在其缺席情況下進行，而在缺席審判中，在一切可能發生之效力上，上述嫌犯均由法院指定之辯護人代理。-

-----特繕立本告示，於法院網站公佈。-----

著令遵行

2025年7月7日

澳門特別行政區初級法院法官

陳嘉敏



初 級 法 院
TRIBUNAL JUDICIAL DE BASE

刑 事 法 庭
JUÍZO CRIMINAL

法院首席書記員

蘇偉良

CR